新亞中學家長教師會
家長校董選舉
通告：2023 PTA 06

各位家長：

本校（新亞中學）已於 2007 年 8 月 31 日按香港教育條例成立「法團校董會」，並已確認本會為認可家長教師會，本會現按條例進行新一屆家長校董選舉。本會已成立「選舉工作小組」，選舉主任為羅國治先生（老師），成員為林妙君女士（家長）、張海燕女士（家長），負責本年度的選舉工作。

根據本校法團校董會章程規定，家長校董名額 1 名、替代家長校董名額 1 名；任期皆為 1 年。

有關選舉之安排如下：

項　目	日　期	詳　情
提　名	11 月 2 日（星期四）	● 派發選舉程序通告、候選人提名表； ● 由班主任經學生派予家長； ● 按本校監護人紀錄發出選舉文件（若有多於一名子女在本校就讀，以「最低年級子女」領取所有選舉文件）。
	11 月 3 日（星期五）至 11 月 10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5:00 止（辦公時間內）	● 有意參選者可於期限內，交回表格到本校校務處收集箱。
派發選票	11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	● 由班主任經學生派予家長； ● 按本校監護人紀錄發出選票，每位家長 1 張（若有多於一名子女在本校就讀，以「最低年級子女」領取所有選舉文件），每個家庭最多 2 張（父母各 1 張）。
投　票	11 月 23、24 日（星期四、五）上午 9:00 至下午 5:00	● 可於 11 月 23 日（星期四）請 貴子弟將密封選票交班主任，或；於 2 日投票時間內，請 貴子弟親自將密封選票放入「家長資源中心」投票箱； ● 投票方式：不記名（請勿在信封 或 選票寫上姓名等個人資料，請勿塗污信封、選票等）。
開　票	11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7:00	● 地點：本校 B101 室 ● 監票人：梁淑貞校長 ● 點票：最高票數者當選為「家長校董」、第二高票者為「替代家長校董」。如票數相同，當場由選舉主任抽籤決定。
公　布	11 月 28 日（星期二）	● 選舉主任將發信通知全校家長「選舉結果」，並在學校網頁公布結果。

隨函附上以下資料，以供參考：

(1). 新亞中學家長校董選舉守則
(2). 香港教育條例（有關家長校董選舉的規定）
(3). 香港教育局「家長校董選舉中須留意的道德操守」
(4). 提名表格
(5). 候選人簡介表格

NEW ASIA MIDDLE SCHOOL PARENT-TEACHER ASSOCIATION 新亞中學 家長教師會

家長教師會家長校董選舉主任
羅　國　治

2023 年 11 月 2 日